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发布日期：2025-07-10 | 中标日期：2025-07-10 | 招标公告：2025-07-10 | 竞争性磋商：2025-07-10 | 公告状态：待发布

中小微企业融资申请

### 项目概况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示范磋商-2025-5

2. 项目名称：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350,000.00元

最高限价：135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算总额（元）
1	ZK202507059-1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包1	666870	是	666870
2	ZK202507059-2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包2	683130	是	68313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仅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质量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详见磋商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采购节约能源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准中附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并经采购人同意后，采购人可继续参与采购活动。

(2) 投标商具备有有效的生物防制资质证书。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7月10日至2025年07月17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3: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3. 方式：供应商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PDF格式）及资料，需办理CA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咨询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07月2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政府采购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址：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文昌大道东段1号

联系人：王万里

联系方式：16638890808

#### 2. 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周口市东院区光洁路和爱康路交叉口北100米路东

联系人：胡晓伟

联系方式：0394-8106517 19913276009

#### 3. 响应质疑方式

质疑联系人：王万里

联系方式：16638890808

### 附件

承诺书、文件夹0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分网  
河南省政府采购信息平台

进入登录模式  
新用户注册  
忘记密码

首页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采购信息 采购服务 开标信息 监督管理 政策法规 政策解读 操作指南 文件下载 公众咨询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成交公告

发布日期：2023-07-21 10:45:20 | 浏览次数：1 | 来源：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 作者：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 文章字号：大 中 小 | 打印 | 关闭

[中小微企业融资申请](#)

### 一、项目基本概况

1. 采购预算金额：万元预算总额：2023-5
2. 采购项目名称：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3年07月10日
5. 评审日期：2023年07月21日

### 二、成交供应商

序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备注信息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	河南蓝捷康庄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125号38层304号	667,000.00	元	
ZK232507059-1	序号 姓名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详见项目)				评审小组评分情况
ZK232507059-2	序号 姓名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详见项目)				评审小组评分情况

### 三、评审委员会名单

张勇 张锐 钱海霞 (采购人代表)

④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收费标准：0

代理金额：0.00元

### 四、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信息

本公告在指定的《河南日报》、《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中止招标或废标中止原因及说明。

###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质疑的，须在以下工作日提出。

#### 1. 质疑人信息

名称：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址：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文渊街7号住院楼1号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方式：15633006000

2. 质疑书的送达信息：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周口市文昌大道与建设路交叉口东北角100米路东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方式：0394-3106517 13939275099

#### 3. 联系联系方式

质疑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方式：15633006000

### 八、附件

1.jpg

2.jpg

3.xls

申报文件正文.pdf

申报文件正文.xls

##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成交通知书

采购单位联系人：王万里 13939411116  
成交单位法定代表人：韩欢 17839507999

致：河南洁管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5年至2026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包2”项目(示范磋商采购-2025-5)中，经竞争性磋商小组综合评审和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678900.00元

贵单位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友情提醒：若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登录“周口市政府采购网”的“河南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模块进行融资意向在线登记，并向融资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 合 同 书

委托方（甲方）：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服务方（乙方）：河南洁管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项目：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5

年至 2026 年度病媒生物防制采购项目包 2

签订时间：2025年 8月 1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规定，为确保甲方辖区内的病媒生物的预防控制和管理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以及甲方要求标准，甲乙双方经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病媒生物防制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双方遵照执行：

### 一、服务项目

- (1) 道路、河道、公园、游园、广场、道路窨井、绿化带、机关单位、居民小区、公厕、垃圾中转站、垃圾箱等公共区域病媒生物消杀工作(蚊、蝇、鼠、蟑)及其孳生地的预防和控制工作。
- (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环境消杀。
- (3) 甲方指定的其它病媒生物防制活动(包括:病媒生物防制知识宣传、培训、行业病媒生物防制指导等)。
- (4) 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环境消杀工作(公益服务)。
- (5) 市卫健委、示范区组织的其它病媒生物防制活动(公益服务)。

### 二、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大庆路以东，建设路以南，文昌大道以北，搬口办事处、高铁周口东站、招商大厦沿线以西。

### 三、服务标准

服务质量达到国家爱卫会颁布的卫生标准，“四害”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标准 c 级以上。

灭鼠标准：

(1) 15 平方米标准房间布放 20×20 厘米滑石粉块两块，一夜后阳性粉块不超过 3%；有鼠洞、鼠粪、鼠咬痕等鼠迹的房间不超过 2%；重点单位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 5%。

(2) 不同类型的外环境累计 2000 米，鼠迹不超过 5 处。

灭蚊标准：

(1) 居民住宅、单位内外环境各种存水容器和积水中，蚊幼及蛹的阳性率不超过 3%。

(2) 用 500ml 收集勺采集城区内大中型水体中的蚊幼或蛹阳性率不超过 3%，阳性勺内幼虫或蛹的平均数不超过 5 只。

(3) 特殊场所白天人诱蚊 30 分钟，平均每人次诱获成蚊数不超过 1 只。

灭蝇标准：

(1) 重点单位有蝇房间不超过 1%，其它单位不超过 3%，平均每阳性房间不超过 3 只；重点单位防蝇设施不合格房间不超过 5%；加工、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

(2) 蝇类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幼虫和蛹的检出率不超过 3%。

灭蟑螂（蜚蠊）标准：

(1) 室内有蟑螂（蜚蠊）成虫或若虫阳性房间不超过 3%，平均每间房大蠊不超过 5 只，小蠊不超过 10 只。

(2) 有活蟑螂（蜚蠊）卵鞘房间不超过 2%，平均每房间不超过 4 只。

(3) 有蟑螂（蜚蠊）粪便、蜕皮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 5%。

#### 四、服务要求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自 2025 年 8 月 11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10 日止。

2、道路、河道、公园、游园、广场、道路窨井、绿化带、机关单位、居民小区、公厕、垃圾中转站、垃圾箱等公共区域病媒生物消杀工作(蚊、蝇、鼠、蟑)及其孳生地的预防和控制工作。

3、使用国家有关部门允许使用的药物，用低毒高效，禁止使用国家禁用的药物，保障效果和安全。

4、严格执行国家病媒生物防治相关规定，自觉接受监督、检查和考核。

5、建立规章制度，施工工作做好记录。

6、严格遵照卫生除害技术规范实施服务，在合同期内消杀除害达到最新《国家卫生县城标准》中病媒生物防治 C 级及以上标准，服务质量达到国家爱卫办颁发的卫生标准。

7、为辖区实施灭鼠、灭蚊、灭蝇、灭蟑等除“四害”消杀服务，防鼠、防蚊蝇等防护设施(毒饵站、防鼠板、诱蝇笼等)的建设及维护，有效控制服务区域内“四害”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 C 级及以上要求。

#### 五、服务费支付

1、本次服务费总计人民币大写：陆拾柒万捌仟玖佰圆整  
（¥678900 元）。

2、合同签订后，甲方首付 40% 款项即贰拾柒万壹仟伍佰陆拾圆

整（¥271560 元）作为启动资金，乙方服务半年后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 30% 款项即贰拾万零叁仟陆佰柒拾圆整（¥203670 元），剩余 30% 款项即贰拾万零叁仟陆佰柒拾圆整（¥203670 元）在合同结束一个月内，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

3、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此合同费用相应金额的发票。

## **六、甲方责任和权利**

1、组织开展全区病媒生物防制宣传和教育，协调相关单位配合乙方做好服务区域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2、监督相关管理部门单位保持公共环境的整洁卫生，完善公共卫生设施建设，督促相关部门协助乙方开展病媒生物孳生地治理活动。

3、乙方工作不到位或不合理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异议或改进意见，在不违反专业防制操作要求及不超出双方约定服务内容的情况下，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建议并改进。

## **七、乙方责任和权利**

1、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在服务区域投放或喷洒药物等现场施工时，确保不危害公共安全，不造成环境污染。

2、自觉接受甲方和相关部门的检查考核和监督，并遵守甲方制定的有关病媒生物防制制度以及相关的行业要求和技术规范。定期向甲方提供乙方开展工作的标准、记录、清单以及相关影像资料，包括每月下旬上报下月工作计划安排，下月上旬上报上月工作小结等。

3、服务人员要求严格遵守灭鼠杀虫技术操作规程，文明作业。并填写灭鼠杀虫服务记录单为当次服务的凭据。着统一工作服和佩戴

相关证件。

4、在承包期间内所服务的项目属下列情况未能达标的，应负责采取有效措施，直至达标，否则甲方有权减扣其应付的承包服务费。

- A. 活鼠、新鲜鼠咬痕、新鲜鼠粪超标的。
- B. 成蝇、成蚊、蟑螂成若虫密度超标的。
- C. 做好防鼠、防虫设施的安装和日常鼠虫害防治的巩固工作。
- D. 注意药物的使用安全，投（施）药时需要防护的部分，应向甲方提出意见建议，并采取有防护措施。
- E. 所使用的灭鼠杀虫药物按国家规定要有“三证”或使用全国或市爱卫会专家委员会推荐和认定的药物，严禁使用急性灭鼠药或其他明文禁用药物。服务应及时到位，保证服务质量。

5、乙方应当按照国家法律和行业规范标准，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因乙方操作不当或开展业务违反相关技术规范以及违反相关规定所引起的一切人身财产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八、违约处理

1、合同期间，若甲方提前终止合同，应当向乙方支付实际付出的服务费用。

2、合同期间，乙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如终止此合同，应当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

3、若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一约定或者乙方服务不到位、服务效果达不到国家标准，致使不能通过病媒生物防制达标验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甲方选择解除合同，乙方应当退回甲方已支付的所有费用，

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

4、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执，任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甲方单位（盖章）

负责人或经办人签字：刘金华

地址：

电话：03947770805

开户银行：

账号：

2025年8月11日

乙方单位（盖章）

负责人或经办人签字：郭双林

地址：

电话：17839507919

开户银行：

账号：

